

关于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于2025年2月28日发布的《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八次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公告》，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2924）原定开放期时间为2025年3月3日至2025年3月14日，共10个工作日，开放期内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公司决定延长本基金本次开放期至2025年3月21日，即自2025年3月21日15:00后，本基金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业务，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管理期。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延长本次开放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事宜。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但若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购、赎回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风险提示：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式基金，在封闭期内，投资者将面临不能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而出现的流动性约束。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4日